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F

承辦人：王皓仲

電話：1999#6446

電子信箱：edu_me.33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私立文德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軍字第10533859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教署函影本、教育部函影本、內政部營建署函影本(33859000A00_ATTCH1.pdf、33859000A00_ATTCH2.pdf、33859000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營建署有關89年度（含）以前辦理之中央公教人員購置住宅貸款利率及94年度（含）以前辦理之國軍官兵購置住宅貸款利率，自105年3月30日起依規定由原年息1.277%調整為年息1.207%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國教署105年4月1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50041309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電交 2016-04-13 12:22:21 文章

裝

訂

線